

新 马 文 艺 丛 书

消夜集



杂 文 集

李汝琳著

新 加 坡 青 年 書 局 出 版

消夜集

李汝琳著

新加坡青年書局出版



消夜集

李汝琳 著

青年书局印行

新加坡培英街第231座 #02-27邮区180231

2006年11月简体字初版

承印：东南印务私人有限公司

定价：\$S8.50

ISBN: 981-05-7005-8

目 录

从读诗到写诗·····	1
我的文学老师·····	11
回忆丘絮絮·····	21
一套丛书的诞生·····	32
关于《南方文丛》·····	38
读《南行集》·····	44
谈藏书·····	58
关于阅读文学名著·····	62
文艺通讯（五则）·····	69
初版后记·····	89
再版后记·····	93

从读诗到写诗

记得在五六岁的时候，刚刚念方块字，祖母就教我念诗。先祖母认字并不多，由于先祖父喜欢读诗作诗，天天都在诵读吟哦，大约祖母听得多了，竟然能背诵几十首诗，闲暇无事，便教我念诵，如“打起黄莺儿”“清明时节雨纷纷”等等，念起来十分顺口，背诵起来也不难，只是诗里的意思却不大明白。其实当时私塾里的小学生们念四书，也是不懂意思，老师们就只逼着学生背诵，等到整部书背得滚瓜烂熟，然后才开讲。祖母自然也是用这种方法，只是教我念诵，好在念诗像唱歌一样，也并不觉得怎样苦。我们私塾里的老师，先教我们念方块字、千字文、《幼学琼林》、《龙文鞭影》；然后才念四书，念《古文观止》，念《千家诗》。诗最容易念，当时每天只读一首，有些诗祖母已经教我念过了，老师还以为我特别聪明，一读就会，常常得到老师的夸奖。因此遇到没有念过的，便起劲的读，总是比同学们先会背诵。

到了十二岁，我要进高等小学，要离开私塾老师了，有一天老师拿出《沁圃诗草》《安泉诗钞》《有真意轩诗存》《如不及斋诗钞》《宜庐诗草》等五六部诗集，说是我的先辈作的，并且神情严肃的说：“这部《有真意轩诗存》是你高祖作的，这部《如不及斋诗钞》是你叔曾祖作的，这部《宜庐诗草》是你祖父作的，你的伯父和父亲也作了许多诗，可惜还没有刻印成书，现在就看你们这一代了，此后进了学堂，也不要忘记念诗，务必要继承家学才好。……”我进了高级小学，除了国文、算术、历史、地理这些功课之外，还要我们念《论说文范》《论说精华》之类的文言文，可就没有再要我们念诗。国文课本里也有几首诗，却都是我早就念过的。

进了中学，国文老师是一位老先生，选用的课本全是文言文，但我这时却开始接触了新文学，除了应付课本之外，也常常到图书馆借阅一些新书，这就对新文学发生了兴趣。在私塾的最后一两年，已经学作旧诗，这时遇到一位世交的老弟翟本荣，他也读过几年私塾，也会写写旧诗，便跟他在一起哼哼唧唧写过一些旧诗。同学之中也有几位写新诗的，其中有一位名叫杨春艇，后来成为我的好朋友，他极力反对摇头晃脑写旧诗，他的一套理论是从“新青年”来的，我同本荣除了对旧诗有着不能忘怀的感情之外，讲不出什么道理来，看到胡适、刘复、刘大白、周作人这些有学问的人都写新诗，

也不敢对新诗有轻视的念头，结果便改写新诗。以后只有在大学修“诗选”课，孙人和（蜀丞）先生要我们作旧诗当做平时成绩，那是非作不可的，此外就没有自动的写过旧诗了。当我在初中读书的时候，正是“小诗”流行的时期，由于背诵旧诗成为习惯，冰心的《繁星》《春水》，宗白华的《流云》，我们也下功夫去背诵，想起来是有些可笑的。那时春艇那一班的国文老师是《农家的草紫》的作者何植三先生，很鼓励他写新诗，我们写的新诗，不敢拿给自己这一班的国文老师，便托春艇拿给何先生修改，其实并没有多大改动，只是在有些句子上改一两个字，有些句子打上双圈，遇到写得不坏的，便在题目上划三个圈或两个圈，我便把这些打圈圈的诗陆续抄在一本簿子上。后来另一位同学杨桂月，还把春艇和我和他的诗抄在一个本子里，模仿《雪朝》的形式，每人一辑，记得封面上还题了一个名字，当然不会想到出版的事，只是觉得好玩罢了。春艇的小诗写得最好，不幸他害了一种很奇怪病，初中没有读完便退学了。后来何先生也离开了我们的学校，我们读新诗写新诗，便只有分头摸索了。大约在我读初中三年级的时候，我的祖母去世了，我五岁时母亲先已弃世，祖母是最疼爱我的人，她的死，使我小小的心灵有着无可言喻的悲哀，她是最早教我念旧诗时的，我却想写首新诗悼念她，但那种三五句一首的小诗，无法表现出我内心的哀痛，便写了一首较长的题名《哭祖母》的白话诗，

寄给省城一家报纸的副刊，这是我第一次投稿，居然发表出来了，当时还剪下来，后来不知失落在什么地方了。在我初中毕业的时候，学校要出校刊，要学生们投稿，我便写了一首题名《到先明之路》的新诗，偷偷塞进投稿箱，不料这首诗竟张贴在学校布告栏的玻璃橱里，教务主任还写了几句评语，大为夸奖。后来这本校刊并没有出版，我的原稿也没有了下落。不过这两首诗对我的鼓励很大，以后热中于写新诗，便是由此引起的。也正是由于有这些过节，还能记得这两首诗的题日。

进了高中，我们的国文老师是小说家黎锦明先生。一九三〇年春天，忽然下了一场大雪，清早起来，冷飕飕的，好像又回到了冬天，在上第一节国文课的时候，黎先生忽然心血来潮，不想讲书了，出了一个《风雪》的题目，要我们作写诗比赛，按照座位每一列选出两位同学，八个人当堂写作，我也是其中之一，记得黎先生定下四项评分标准：内容、词句、押韵和速度，每项二十五分，结果我的《风雪天》得到了第一名，第二名是一位姓侯的同学写的一首七言绝句，这是给我的第三次鼓励。这首诗后来编入我的第一本诗集《惜昨集》里，现在看来似乎有点雅气，就为了这个缘故，舍不得删掉它。这诗集是我在大学读书时出版的，原稿大约有三四十首，曾请求担任我们“诗歌”课的教授孙席珍先生删去一些太不像样的，他只删去一些口号化的诗，却在

《风雪天》的题目上划一个圈，认为可以保留，主要是为了有一种可贵的同情心。在五四时代，人道主义精神，也认为是相当可贵的。

我在一九二八年秋季入高中读书，新文学史第一个时期已经结束，第二个时期刚刚开始不久，当时的文艺潮流，对我的思想有很大的影响。初期的白话诗和小诗，便不大喜欢读了，也没有印象喜欢读哪一位诗人的诗。此后创造社、太阳社、新月社诗人辈出，赵景深曾经说过当时的四大诗人是郭沫若、徐志摩、闻一多和朱湘，属于新月派的就有三位，可见有一个时期新月派几乎垄断诗坛，但不管新月派如何兴盛，却不能掩盖郭沫若的光辉，所以赵景深所说的四大诗人，仍以郭氏为首。郭沫若和徐志摩的诗，在当时是我最喜爱读的，郭氏的五本诗集：《女神》、《星空》、《瓶》、《前茅》和《恢复》，不记得读过多少遍，后来合编成《沫若诗全集》，也买了一本，成为我最爱读的一本书。奇怪的是对于不同倾向的徐志摩的诗，也十分喜爱，他的四本诗集：《志摩的诗》、《翡冷翠的一夜》、《猛虎集》和《云游》，也读过许多遍。后来现代派兴起，出版的诗集却很少，我有一些诗完全不用韵，大约是受了他们的影响，但对这一派的诗，却从来没有狂热的喜爱过。后来藏克家的《烙印》出版，引起了我的注意，接着又先后出版了《罪恶的黑手》、《运河》和《自己的写照》（长诗）等诗集，他也成为我喜爱的诗人。

黎锦明先生是小说家，对于我写诗，没有多大帮助。另有两位先生，真是失之交臂，没有请教他们写诗的问题。一位是我们的体育教师苏鹤田（筠仙）先生，我们几乎天天在一起，在学生时代我很爱好体育，是学校的足球和篮球选手，所以一有空，就去苏先生房里吃花生聊天，却从来没有谈起诗，他早在创造社出版的《洪水》上发表新诗，后来以“苏金伞”的笔名，驰名文坛，我想写诗的朋友，总会读过他那本诗集《窗外》。另一位是潘训（田言）先生，在另一间中学教书，是我的知友田时丰的国文老师，只知道他是一位作家，写过一本小说《雨点集》，翻译过一本小说《沙宁》，跟时丰曾去他的宿舍拜访过几次，却不知道他就是湖畔诗社的潘漠华，也从来没有跟他谈起诗，当时我以为他是一位小说家，后来才知道他也是诗人。最近中国出版了他和应修人的诗合集，已经是新文学史里的人物了。

在高中读书的最后一年，我已经发表过不少新诗了。除了先后主编《塞雁》和《沁涛》两个文艺刊物，忽然又想编一个诗刊，便写信给一家报馆的总编辑，要求在他们的报纸上编一个诗刊，果然同意了，诗刊定名《辛夷》，到我去北平升学，这个诗刊便停刊了。

到了北平，人地生疏，感到自己特别孤单，有一个时期非常苦闷，便写了《惜昨集》第二辑中那些诗，那种思想感情，自然是要不得的，却又明明是自己的思想

感情，也用不到加以掩饰，好在这段时间，相当短暂，不久我便成为另外一个人了。我得感谢我的堂叔李槃和知友田时丰，他们也写诗，那时却在热心学习拉丁化新文字和世界语，又参加了一个爱国团体，便常常给我打气，使我脱离了烦恼的网。我们又联合子云、熙梅、正兰、翼侯、新亚、宏颐等，出版了《北斗季刊》和《北斗半月刊》，季刊只出了两期，半月刊却出了十多期，因为季刊惹出了麻烦，便停刊了。后来又出版了《巨浪》诗刊，不久也出不下去了。这些好友在抗日战争时期便分散了，遭遇是很惨的：熙梅被日军用枪刺死，翼侯被汉奸用乱刀砍死，宏颐和时丰在沦陷区都成为游击部队的领袖，宏颐被日军浮去枪杀，时丰叱咤风云，使敌人闻名丧胆，不幸在一次战斗中也牺牲了；道路传闻：槃叔死得更惨，据说在抗战胜利那一年，他率众攻下一个城池，被委为悬长，后来敌人反攻，他被俘了，被钉死在城门上示众。宏颐是我的三弟，我曾经写过一首诗悼念他，那便是收在《叩门》里的《吊歌》；时丰和槃叔之死，我也写过两篇人物特写，来描述他们的战斗生活。死的死了，现在恐怕只剩下了骸骨，但我们是永在我的记忆中的。

在大学三四年级，我结识了一些从事文艺写作的朋友：李辉英、田涛、王西彦、刘白羽、荒煤等等，都是写小说的，那一圈子朋友，很少是写诗的，仿佛缺了一门，王西彦便鼓励我继续写诗，并且开玩笑说：“将来

咱们办一个刊物，你的诗登在第一篇。”明明知道他是在说笑，我的主力却集中在诗歌写作方面了。从一九三零年到一九三八年，我把所写的诗编成三本集子，那便是《惜昨集》、《红叶集》和《苦寒集》，现在却只有第一本诗集留存下来。

抗日战争期间，我曾经跟胡采、魏伯、穗青一起编了一个杂志《西线文艺》（月刊）。胡采是搞文艺理论的，解放后曾出版《思想、主题及其他》一书；魏伯经常在茅盾主编的《文艺阵地》和胡风主编的《七月》上发表小说；穗青写了一本中篇小说《脱疆的马》，还拍成电影，在新加坡曾经放映过。这一圈子朋友除了曹葆华，很少写诗的。我也很少写诗，写得更多的是剧本和小说，那就不在本文要说的范围内了。

抗日战争的最后一年，我在印度，编过一个刊物《中国周报》和《中国日报》的副刊。出国之前，在重庆全国文协看到梅林、任钧、和宋之的。任钧听说金克木也在印度，很久没有看到他的诗了；梅林告诉我说李嘉在印度新德里，要我跟他联络，后来他便成为我的刊物的经常撰稿人，他翻译了很多印度诗人的诗给我发表。

此外在印度又结识了许多从事写作的朋友，大部份是写诗的。其中知名的有《蝙蝠集》的作者金克木，正在研究梵文；《毋忘草》的作者常任侠，正在从事艺术考古的研究，很少血诗了；郭史翼有些诗曾发表在徐志

摩主编的著名的“诗刊”里；吴晓铃夫人石真在研究泰戈尔，翻译了许多泰戈尔的诗，归国后和谢冰心合译了一部《泰戈尔诗选》，那些译诗大部份在我编的刊物上发表过；杨守默主要是写散文，也译诗。这圈子朋友写诗译诗的很不少，却又引起了我爱写诗的兴趣，《叩门》里有五首是在这个时期写的。

一九四七年圣诞节前一天，我到了新加坡，忙于教学的工作，八年没有写诗。一九五六年出版了《再生集》，这本诗集里最后写成的一首，是在四七年八月写的，如果想出书，应该在一九四八年就出版了，可是一直就没有想到这回事，同事们也不知道我还会写东西。后来遇到几位热心写作的朋友，又谈起文艺，又谈起创作，忽然想起还有些剪稿放在箱角，不知蟑螂和蠹鱼吃掉了没有，翻出一看，幸而完好无缺，便挑选了一下，编成一个集子，定名《再生集》，于一九五六年托朋友在香港印出来。

《再生集》出版之后，又引起我爱写诗的兴趣，过了三年，又把这些新写的诗，选出六首，编入《再生集》，给香港万里书店出版，书店要求换一个书名，便改名《叩门》，于一九六一年出版。

我爱写诗不多的原因，主要是写作体裁太不集中，这跟过去负责编辑刊物有点关系，一本文艺刊物，什么体裁的作品都得有些，有时缺少小说，就得写小说，有时缺少剧本，就得写剧本，有时缺少诗歌，散文或论文，

就得写诗歌、散文或论文，总之缺少什么就写什么，不能集中写一种东西，结果什么都写，什么都写不好。其次是要等诗兴来了才写，我从来没有找材料写诗的情形，所写出来的诗，都不是唤起来的思想情感，而是它们自己来的。我现在还在写诗，情形跟过去一样，一年能写十首，已经是很不错了。

一九六七、四、二二。

我的文学老师

年纪一天一天大起来，常常会想起过去的事情，就好像走了一段长长的路，难免有时要回头看一看。最近偶然翻阅《文坛三忆》一书，作者提起了他在学生时代的许多老师和同学，大都是我们所熟知的名字。于是使我也想起了学生时代的一些师友。在过去的一些同学之中，也的确有几位现在已经是名闻全国的作家了，不过我不打算提起他们，因为那颇有“我的朋友郁达夫”之嫌，说出来不算光荣，反而更增加自己的惭愧。至于谈一谈自己的老师，大约是无妨的，因为好的老师教出来的学生并不一定个个都是好的，我并不是他们的得意门生。

离开学校这么多年了，居然还想起从前的老师，这总算是够人情味的。尤其是来南洋这么多年，常常感到这里的学生没有国内的学生对老师那么有感情，大约因为这里是商业社会，教与学也好像做买卖，你去巴刹买一斤牛肉，就不会和那卖牛肉的有什么感情。我能想到

我的这些老师，也许因为我这人没有受到商业社会风气的影响，我一直在文化教育界里兜圈子，把人类的情感仍然是看得很重的。

我是学习文学的，这么多年来，一直兴趣不减，而且至死都不会衰退的。因此我想起了一些启蒙的文学老师，他们最先领导我走上了这条道路，后来又给我不少指点，现在想起来，除了不能淡忘的怀念之情，还有着深深的感激之意，他们留给我的印象，此生是永远不会消失的。

我进初中读书，是在我们县城里的一间省立中学，那时的小学《国文》课本还是“人手足刀尺”，不是“大狗叫小狗跳”，初中国文课本也仍旧是全部文言文，这大约因为我的家乡比较偏僻，风气蔽塞，依然很保守，其实那时已经是“五四”以后了。记得学校的图书馆里也偶然买一些新文学书，我们背会了国文课本里的文言文，便去图书馆借一些新书来看，于是我对于新文学便发生了兴趣，在作文课堂上是写些记叙文或论说文一类的东西，在课外却和几位要好的同学学写新诗，写成了，几个同学便互相传阅。那时最流行的是小诗，冰心的《繁星》、《春水》，宗白华的《流云》，我们都可以背诵。不记得后来怎么知道我们的国文教师之中也有一位是写新诗的，但他并不是教我们这一班的国文，他是教我们同级的另外一班，那一班的学生就有一个是我们几个同学之中新诗写得最好的杨春艇，他就把

他写的小诗，大胆的送给那位国文教师修改，不仅没有责备他在课外搞这种玩意，还大大的称赞他一番。于是我们几个同学也把写成的新诗请春艇送给他的教师修改，也一起诚惶诚恐的向这位先生请教，得到了他不少的鼓励，于是我们对新文学的兴趣更加浓厚起来。以后才知道这位国文教师也是一位作家，他就是后来有些《中国文学史》里提起的《农家的草紫》的作者何植三先生，他和冰心、宗白华三位同被认为是“小诗时期”的代表作家。《中国新文学大系》中朱自清编选的“诗集”里，就选了他十二首诗，在数量上仅少于郭沫若、闻一多、徐志摩、冰心、俞平伯等数人，比选宗白华的诗还要多。朱自清先生在《选诗杂记》里还说：“从周启明先生的《论小诗》一文，和这刊物（按：指《诗》月刊）里，我注意了何植三先生。他的《农家的草紫》中的小诗，别有风味，我说是小诗里我最爱的。”记得何先生在我们还没有毕业就离开了学校。我们的同学杨春艇也因病休学，不幸后来去世了，他应该是何先生的得意弟子，假如他不死，一定会有成就的。

一九二八年夏，我到省城考进了省立第一高级中学，因为初中时期对于文学有了兴趣，这时便选入文科。

在初中时期，我们只知道何植三先生会写新诗，不知道他是当时有名的作家，也没想到他的名字以后会写在文学史上。进了高中，我的国文教师是黎锦明先生，